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及措詞與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12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建議。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的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述配售的詳細資料。

## POWERWELL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

###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42,000,000股股份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80港元（股款須於申請時  
繳足，另加1%經紀佣金、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每股0.10港元

創業板股份代號：8265

聯席保薦人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鼎成證券有限公司

- 配售價協定為每股股份0.8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本公司根據配售所提呈的42,000,000股配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
- 根據配售，42,000,000股股份已有條件地分配予合共425名經挑選的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
- 董事確認，配售的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及其各自聯繫人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的任何人士或組別人士或上述者的任何代名人，且與他們概無關連。
- 緊隨完成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8%。
- 預期股份將於2011年1月26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在創業板開始買賣。
- 務請投資者注意，股東過分集中可能影響股份於第二市場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配售價及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價協定為每股股份0.8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本公司將於配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減本公司就配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後)估計約為17.9百萬港元。由於配售價為0.80港元(為建議配售價範圍的下限)，故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將按招股章程所載按比例予以調整。

### 配售的踴躍程度

本公司根據配售所提呈的42,000,000股配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

## 分配結果

根據配售，42,000,000股股份已有條件地分配予合共425名經挑選的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的分派情況載列如下：

	獲分配的配售 股份總數	佔 所分配配售 股份總數 (即42,000,000股 配售股份) 的概約百分比	持股量佔緊隨 完成配售及 資本化發行後 本公司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 (即150,000,000股 股份) 的概約百分比
首名承配人	6,432,000	15.31%	4.29%
首5名承配人	19,000,000	45.24%	12.67%
首10名承配人	25,656,000	61.09%	17.10%
首25名承配人	34,452,000	82.03%	22.97%

獲分配的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獲分配的配售 股份總數
4,000股至12,000股	341	1,580,000
12,001股至100,000股	39	1,400,000
100,001股至1,000,000股	36	14,336,000
1,000,001股至5,000,000股	8	18,252,000
5,000,001股及以上	1	6,432,000
總計	<u>425</u>	<u>42,000,000</u>

董事確認，配售的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及其各自聯繫人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的任何人士或組別人士或上述者的任何代名人，且與他們概無關連。

務請投資者注意，股東過分集中可能影響股份於第二市場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本公司須於股份在創業板開始買賣之時及其後一直維持不少於其已發行股本總額25%的公眾持股量。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於上市之時，首三大公眾股東須擁有不超過公眾所持股份的50%。緊隨完成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8%，而於上市之時，首三大公眾股東將擁有不超過公眾所持股份的50%。

## 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准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上市日期（即2011年1月26日）或按香港結算釐定的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透過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交易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

本公司不會就所付申請股款發出收據。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

就配售股份而發行的股票將於2011年1月25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包銷商、承配人或其代理（視乎情況而定）各自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賬戶內。

準投資者務應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則聯昌國際（就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包銷協議。倘終止配售及包銷協議，本公司將就此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及本公司網站 ([www.hklistco.com/8265](http://www.hklistco.com/8265)) 刊發公佈。

## 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2011年1月26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在創業板開始買賣。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改動，則本公司將即時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265](http://www.hklistco.com/8265))發表公佈。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為單位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265。

承董事會命  
宏峰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廖天澤

香港，2011年1月25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廖天澤、林志偉、黃汝文及楊一軍，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志文、呂大樂及葉國均。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個別及共同就本公佈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佈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7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hklistco.com/8265](http://www.hklistco.com/8265))刊載。